

**明愛元朗陳震夏中學**  
**2024-2025 年度家長通函第二六零號**  
**香港聖約翰救傷隊少青團 – 領袖訓練營 2025**

敬啟者：

貴子弟 (中 班) 將參加由香港聖約翰救傷隊少青團舉辦之「領袖訓練營 2025」活動。本活動乃香港聖約翰救傷隊少青團每年之恆常訓練，詳情臚列如下：

目的：培養隊員之團隊精神及領導才能。

日期：2025 年 7 月 11 日 (五) 至 7 月 13 日 (日)

活動地點：賽馬會元朗康樂中心 (元朗屏山屏山里)

集合時間/地點：7 月 11 日 9:30am / 本校小禮堂 解散時間/地點：7 月 13 日 5pm / 本校小禮堂

活動安排：

	7 月 11 日 (星期五)	7 月 12 日 (星期六)	7 月 13 日 (星期日)
上午	校內活動及入營前準備	營內活動	營內活動
中午	離校午膳 (自備費用)		離營午膳 (自備費用)
下午	入營 (自備車費)		返回學校(自備車費)， 回校分享會

負責及帶隊老師：梁嘉駿老師及梁遠慧老師

費用：全免 (包括營費及營內之膳食)

交通：學生需自備車費往返活動地點

- 備註：
1. 隊員必須自備個人衛生用品及須穿著隊衣或體育服參加活動。
  2. 隊員將於第一日入營前及第三日離營後在學校/營地附近餐廳進行午膳，請預備適量金錢。
  3. 是次訓練營乃本隊恆常訓練之一。未能出席者，須致電校務處辦理請假手續，並於回校後首天提交醫療證明，或於活動兩天前提交事假證明文件/信件。如未能出示相關證明，將按校規處理。
  4. 活動當日如遇惡劣天氣，請參閱學生手冊 P.179 之有關安排。

謹請簽覆下附回條，並著 貴子弟於 **5 月 13 日 (星期二)** 或以前交回梁嘉駿老師或梁遠慧老師。

此致

貴家長

二零二五年五月八日



校長

歐陽麗璋

謹啟

【回 條】

\_\_\_\_\_ 班 \_\_\_\_\_ 號

敬覆者：領悉 貴校五月八日家長通函第二六零號，本人 同意 / 不同意 敝子弟於 2025 年 7 月 11 日 (星期五) 至 7 月 13 日 (星期日) 參加由香港聖約翰救傷隊少青團舉辦之「領袖訓練營 2025」。

此覆

明愛元朗陳震夏中學

學生姓名：\_\_\_\_\_

家長簽署：\_\_\_\_\_

家長姓名：\_\_\_\_\_

聯絡電話：\_\_\_\_\_

二零二五年五月 \_\_\_\_\_ 日

[LKC/LYW]